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4 年公司将与关联方杭州大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策投资”）及其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50 万元，公司将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交易协议。

2023 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05.69 万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依芳女士、关联董事傅梅城先生、关联董事傅斌星女士、关联董事夏欣才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

n 的相关公告。

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大策投资及其他控股子公司	租赁及物业费等	市场定价	20.00
	华流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运营费	市场定价	2,500.00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大策投资及其他控股子公司	节展策划服务、顾问咨询费等	市场定价	30.00
	华流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译制服务、IP 授权分账等	市场定价	200.00

注：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未审计）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大策投资及其控股子公司	租赁及物业费等	1.71	0.01%	不适用
	华流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运营费	202.75	0.13%	

向 关 联 人 出 售 商 品/ 提 供 劳 务	大策投资及其 其他控股子公司	版权销售、 策划服务等	0.00	0.00%
	华流浙江影视 产业国际合作 区运营管理有 限公司	译制服务、 IP 授权分 账等	1.23	0.001%
总计			205.69	0.14%

注：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杭州大策投资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杭州大策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藕花洲大街西段 636 号 2F

法定代表人：赵依芳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房屋租赁；五金交电、办公设备、酒店用品、电线电缆、摄影摄像器材、消防器材、空调制冷设备、音响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9,544.77 万元，净资产 24,977.68 万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505.64 万元，净利润为-925.19 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90772.51 万元，净资产 24,596.85 万元；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 169.21 万元，净利润为-380.83 万元（未经审计）。

3.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 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正常，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二）华流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华流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华策中心1号楼508室-8

法定代表人：夏欣才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销售代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住房租赁；停车场服务；礼仪服务；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休闲观光活动；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软件开发；国内贸易代理；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电影摄制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文艺创作；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版权代理；商标代理；认证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物业服务评估；翻译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艺术品代理；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歌舞娱乐活动；游艺娱乐活动；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演出经纪；网络文化经营；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电视剧发行；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电影发行；电子出版物制作；电视剧制作；音像制品制作；技术进出口；艺术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货物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出版物零售；旅游业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6.94 万元，净资产-213.7 万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630.7 万元，净利润为-80.4 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100.8 万元，净资产-176.75 万元；2024 年 1-3 月营业收入 75.73 万元，净利润为 60.89 万元（未经审计）。

3.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 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正常，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1、交易的定价原则：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

2、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以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率来确定具体结算价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协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将由公司与关联方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交易对方，为大策投资及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阅公司相关资料，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各方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